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蔡宜穎

電話：05-3620123轉8562

電子信箱：ts1126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0768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20076889_ATTACH1.pdf、

376500000A_1120076889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12007688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&A」（112年3月修訂版）及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&A（圖卡版）」（112年3月）各1份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3月28日總處培字第1123025145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Q&A及圖卡版資料業同步置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（路徑：政策與業務－培訓考用處－差勤獎懲），請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(含附件)

